

公益信託入之山基金

九十七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一、 原訂目標：符合設立「公益信託入之山基金」之信託目的

二、 執行內容：

本公益信託於 97 年 4 月 25 日經桃園縣政府許可設立後，期間因為擴大社會服務救助服務範圍、贊助相關急難救助單位或機構團體，申請變更信託契約及更換主管機關，故迄今尚未辦理公益活動及發放獎助金。

信託監察人：陳芬言



公益信託入之山基金

九十七年度收支計算表

自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

單位：新台幣

收 入			支 出		
科目名稱	金額	%	科目名稱	金額	%
利息收入	952	0.05	管理費	34,137	100.00
現金股利	1,799,990	99.95			
合計	1,800,942	100	合計	34,137	100

信託監察人：陳芬言



公益信託入之山基金

九十七年度資產負債表

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

單位：新台幣

資 產			負債及信託基金餘絀		
科目	金額	%	科目	金額	%
活存	2,266,805	13.24	信託財產	35,341,805	206.47
股票(註1)	14,850,000	86.76	本期損益	-18,225,000	-106.47
合計	17,116,805	100	合計	17,116,805	100

註1：股票之資產金額以成本入帳；如以基準日(97年12月31日)之市值評估，全漢股票之市值為NT\$14,850,000。

信託監察人：陳芬言



公益信託入之山基金

財產目錄

97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台幣

財產種類	銀行存款	股票	合計
名稱	活存	全漢	
購買日期 年 月 日			
單位			
數量(股)		990,000	
金額或估計金額 (新台幣)	2,266,805	14,850,000	17,116,805
說明			

信託監察人：陳芬言



備註：

- 一、財產種類包括動產及不動產，動產含儲存行庫之現金、上市股票、公債等，不動產含土地、房屋及重要設備等。
- 二、財產證明文件影本連同目錄附送備查。